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 教育專業課程 人工加/退選申請表

(師資班適用)

學生姓名		系所班級：	☐ 日間 ☐ 夜間	☐ 二技 ☐ 四技 ☐ 研究所	系/所/學程	班 (☐ 延修__年級)
系所學號		師培年級：	☐ 一年級 ☐ 二年級以上	手機：	申請日期：	

本學期教育專業課程已選學分數：

加 選	優先 順序	開課序號	科目名稱	必/選修	學分	申請理由(請勾填)				該科目前 選課人數 (本中心填寫)	授課教師 簽 章	申 請 果	
						修習教程已達 2學期以上 (附切結書)	其餘課程皆 衝堂(附課表)	名額已滿 申請加掛	其他理由 (自行填寫)			通 過	不 通 過
加 選													
退 選													
中心承辦人：				中心組長：				中心主任：					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辦理教育專業課程加退選之流程如下：

填妥加退選申請表→送至師資培育中心填寫目前選課人數→名額已滿申請加掛者及退選者，須經授課教師同意並簽章→再送師培中心審核。

二、依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，教育專業課程每學期以8學分為限。

三、超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者，限應屆畢業學生為原則，並以能完成應修學分順利畢業為前提。

四、加退選請於規定時間內遵循程序完成各項流程並送師培中心憑辦；未遵循者，概不予承認其加簽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
加修學分 切結書

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

系所班級：_____學號：_____姓名：_____

依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第九條規定略以：「師資生於修習教育學程第三學期起，經師資培育中心專案審核通過，得予以加修 2-4 學分」，因本人本學期為修習教育學程之第_____個學期，故擬申請准予加修。

1.加修科目及學分數：

2.本學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總學分數：

3.本學期修習所有課程總學分數：

以上為本人考量本身學業負荷程度，自請超修學分，願負所有責任。

立切結書人 _____（簽章）

民國 年 月 日

※檢附前學期教育學程成績單供師培中心審核。